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23日，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旅游”或“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33号）。为避免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旅游集团”）与云南旅游之间的同业竞争，世博旅游集团先后于2013年5月30日、2013年7月31日、2013年9月25日、2016年9月5日出具了《关于本次重组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本次重组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关于本次重组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二）》、《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上述承诺中，对解决世博旅游集团下属云南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国旅”）与云南旅游之间的同业竞争，作出了相应安排。根据海外国旅近年来的实际情况，世博旅游集团提议对原承诺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承诺具体内容

“海外国旅经营状况不佳，目前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本集团将促使上市公司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的 3 年内，以现金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收购海外国旅的权益，且在该期间，一旦海外国旅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标准和条件，世博旅游集团即启动将其注入上市公司的事项；或者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的 3 年内，转让所持海外国旅股权，不再控制海外国旅，解决其与上市公司在旅行社业务上的竞争问题。在这期间，世博旅游集团和云南旅游将继续执行 2013 年 7 月 31 日签订

的《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

二、本次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原因

虽然海外国旅目前经营情况已逐步好转，但仍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分别为-14,316,563.8 元、-24,115,041.04 元、-15,273,601.51 元及-13,484,979.24 元。鉴于上述情况，世博旅游集团无法按原承诺，将海外国旅注入上市公司。

海外国旅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的经营业绩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6 月
营业总收入	311,573,030.93	265,088,412.11	454,548,899.78	166,921,896.84
营业总成本	317,616,955.08	270,599,931.75	455,602,865.3	168,713,335.78
利润总额	-6,044,398.64	-5,546,073.01	16,774.2	39,349.69
净利润	-6,044,398.64	-5,546,073.01	16,774.2	33,705.51

三、出具新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鉴于海外国旅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世博旅游集团再次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海外国旅近年来经营状况逐步好转，但仍处于资不抵债状态，目前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本集团将促使上市公司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的5年内，本着有利于云南旅游业务发展及公司股东利益的原则下，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方式实现对海外国旅的整合，且在该期间，一旦海外国旅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标准和条件，世博旅游集团即启动将其注入上市公司的事项；或者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的5年内，转让所持海外国旅股权，不再控制海外国旅，解决其与上市公司在旅行社业务上的竞争问题。在此期间，世博旅游集团和云南旅游将继续执行2013年7月31日签订的《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海外

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考虑了海外国旅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的前提下，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原有承诺，对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新的安排，有利于解决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8月30日，云南旅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睿、程旭哲、金立、孙鹏回避表决，由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其中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控股股东世博旅游集团提议变更有关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控股股东世博旅游集团变更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部分内容，变更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解决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3、本次控股股东变更承诺事项符合实际情况，在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安排，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发展。

4、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1、本次控股股东世博旅游集团提议变更有关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在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作出避

免同业竞争的安排，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发展和解决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2、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3日